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3月15日在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15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明根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邢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邢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陈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补选独立董事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04)。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通过本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3月31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通知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05)。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